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会议云资源项目询比公告

一、询比条件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会议云资源项目已获得批准，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采购人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为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询比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询比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会议云资源项目

2、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60 37N

3、询比范围：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会议云资源服务费，包括并不限于视频会议终端接入授权数、会议并发数、录播空间、组织架构、云存储数据、管理员权限人数及售后服务等故障处理，人员现场支持等服务。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已100%落实到位；

5、项目总预算：400000.00元

6、服务期：至签合同之日起服务期壹年。

7、质保期：一年。

8、质量标准：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

9、服务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40号联通第二长途枢纽大楼12层；

10、包段划分：本次询比共1个包段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誉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应为生产或经营该设备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须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且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应能承担与报价相应的法律与经济责任，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免社保企业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6、 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企

业）的网站打印页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以上查询主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将被取消参与询比采购的资格。查询路径：1.“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企业；2.“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

7、 供应商人需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单位行贿罪查询）的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查询路径：网站首页-高级检索-全文检索（公司名称）-案由（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单位行贿罪）-法院层级（全部）-裁判日期（公司成立至今），投标人不得有行贿记录，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8、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如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询比（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的查询截图）。

9、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证券基金经营机构委托信息技术服务机构提供服务，应当按照本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对信息技术服务机构及相关信息系统进行内部审查。”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总部供应商管理办法》第九条“厂商递交的准入申请文件获得管理小组审核通过后，方可以供应商的身份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相关规定，如供应商尚未获得采购人的供应商准入资格，供应商在项目成交后应配合采购人于合同签订前提交相关准入材料，完成供应商的供应商准入流程。如成交供应商因本方原因未按时完成采购人供应商准入流程，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中原证券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准入基本条件：

（1）具有法人资格；

（2）供应商、法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无不良记录；

（3）具备安全、稳定的信息技术服务能力；

（4）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引发网络安全事件的，供应商有义务配合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查明网络安全事件原因，认定网络安全事件责任；

（5）具备及时、高效的应急响应能力；

（6）具备国家和相关部门颁发的质量、安全以及其他生产经营资格、许可证、质量

认证等；

（7）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8）自愿接受中证信息业务指导并遵守相关业务规则，同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信息安全延伸检查。

供应商准入材料详细信息可咨询本项目需求联系人。

10、 禁止性行为：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规定，信息技术服务机构为证券基金业务活动提供信息技术服务，不得有下列行为：（1）参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向客户提供业务服务的任何环节或向投资者、社会公众等发布可能引发其从事证券基金业务误解的信息；（2）截取、存储、转发和使用证券基金业务活动相关经营数据和客户信息；（3）在服务对象不知情的情况下，转委托第三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4）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相关功能、操作流程、系统权限及参数配置违反现行法律法规；（5）无正当理由关闭系统接口或设置技术壁垒；（6）向社会公开发布信息安全漏洞、信息系统压力测试结果等网络安全信息或泄露未公开信息；（7）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电子注册与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询比活动。

4.2 有意参加询比并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采网进行电子注册、经验证合格并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手续后，方能参与本次询比活动。

4.3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满足本询比公告第三条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请于北京时间2026年11月20日 17：00 前，使用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p.com）下载电子询比文件、答疑、补遗等有关资料。（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4.4 询比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招标代理机构银行信息

开户名：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北龙湖支行

账　号：371911445310016

4.5通过的申请人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下载电子询比文件，按照“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及参加询比活动。

4.6平台使用费收费标准见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办事指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是指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按程序导出、上传。

5.2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网上完成电子签到。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参与询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3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2026年11月26日09时30分，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5.4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可登录“中原招采网”在线参加开启活动，无需到开启现场；供应商应在开启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网”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逾期未完成解密的，采购人不予接收。

5.5平台相关操作问题，请点击https://www.zybtp.com/ptgg/262274.jhtml《供应商平台注册与投标操作演示视频》。其他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联系电话：400-6703-999。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投标人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询比小组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一）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缴费人信息一致或者投标（登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一致且无法作出合理解释的）；

（三）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zybtp.com/）网站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联系人：朱老师

联系电话：0371-65585328

联系邮箱：zhuyong@ccnew.com

2.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93号10层

联系人：谢鹏、曾星星

电　话：0371-60569082、0371-60569088

邮　箱：gczbzx03@163.com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张艳红.　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illegible]月17日